

新約概論 - 背景

第三課 - 聖經的形成

基督教是以《聖經》為根據；神學教義的發展，亦是以《聖經》為基礎。

歷代基督教教會接納《舊約聖經》39 卷，《新約聖經》27 卷，為《聖經》的正典（Canon，即有權威的經典）。這悠久的傳統將基督教與其他宗教，清楚明確界定，也為基督教信仰定下了範圍。

舊約與新約之間的關係：¹

舊約	新約
舊約隱藏基督、應許基督、期待基督	新約顯露基督、應驗基督、釋明基督
舊約是新約的影兒	新約是舊約的實物
舊約是鎖、種子	新約是鑰、果實
舊約的中心是以色列	新約的中心是教會
舊約是行為與律法之約	新約是恩典與信心之約
舊約講述人在第一亞當裡的失敗	新約講述人在第二亞當（基督）裡的勝利
舊約記失樂園	新約記新樂園
舊約之始是萬物的起源	新約之始是基督的起源
舊約的結束是咒詛	新約的結束是祝福

舊約聖經有 39 卷，新約聖經有 27 卷；總共 66 卷。它們是怎樣成為“正典”？亦即“正典”是怎樣形成、它的經過和標準？因此，先綜覽舊約正典和新約正典形成的經過，舊新約的對照等。

(一) 舊約聖經的出現 ²	
(1) 舊約的完成	在以斯拉時代，舊約的經卷逐一收集完成，使當時的敬虔者有聖言為信仰的權柄。據學者的研究，在（主前400年）左右已有舊約正典的出現。
(2) 舊約	舊約正典的標準，這問題比較簡單，因主耶穌在世上的時候已給我們留下一些模式

¹ 馬有藻博士，《新約概論》（台北市：中國信徒佈道會，1981），頁 2。

² 同上：馬有藻博士，頁 8。

<p>的正典</p>	<p>(路 24：44)。主耶穌按當時的看法，把舊約分為三部分：摩西的律法，先知的著作，和詩篇。加上從主耶穌引證聖經的見證可以看出，主耶穌所說的三部分經書內所包括的書卷和我們今天的舊約聖經一樣。</p> <p>與主同期的猶太史學家約瑟夫曾說有 22 卷，因他們把十二小先知合成一卷，撒母耳上下，列王記上下，歷代志上下各看為一卷，士師與路得，耶利米與哀歌，以斯拉與尼希米也各為一卷，就是（創，出，利，民，申，書，士&得，撒上下，王上下，代上下，拉&尼，斯，伯，詩，箴，傳，歌，賽，耶&哀，結，但，小先知書）總共 22 卷，實在與我們今天的舊約聖經一樣。</p>
<p>(3) 舊約的翻譯</p>	<p>在多利買王朝（現翻譯為托勒密王朝）管治巴勒斯坦時，多利買一世為推動希臘文化，建造偉大的圖書館，搜羅各地珍藏典籍。到了多利買二世非拉鐵非（Ptolemy II Philadelphia，主前 285-247 年），也繼續這種搜羅。他聽說猶太人經卷的珍貴，於是定意在亞歷山大城的圖書館內，存放一本希臘文譯本的舊約聖經。因此，他向耶路撒冷的大祭司求助，邀請派遣多名文士來埃及翻譯。大祭司於是選派 72 位懂希臘語的猶太文士往埃及翻譯舊約聖經，集中整理猶太教文獻和譯成希臘語，經多年的努力（主前 250-150 年）。終於完成第一本舊約聖經希臘文譯本，簡稱七十士譯本（據稱有二人在工作期間去世），（The Septuagint，以羅馬數字簡寫 LXX 為記號），即現今基督教使用的希臘語舊約聖經。</p> <p>七十士譯本的出現，可讓不懂希伯來文的猶太人（及一些轉入猶太教的外邦人）可閱讀聖經，同時也是讓外邦人有接觸猶太教信仰的途徑。當然，這譯本對日後基督教的神學教育，和傳教事工有深遠的影響。新約聖經作者是用希臘文寫作的，當他們引用舊約時，亦多是使用七十士譯本。由於年代久遠，現代人對希伯來舊約部分文字已無法完全明白，七十士譯本正好為我們提供了較準確的字義理解。</p> <p>在現今的各種中文聖經中（包括最常用的中文和合本在內），亦間有附註「古譯本」對某些經文的不同翻譯，供讀者參考。這「古譯本」一般就是指七十士譯本。更重要是這譯本採用的希伯來原文版本聖經，與目前公認最據權威的「馬索拉抄本」（Masoretic Text）不同。因此，這「古譯本」對後世的舊約聖經研究、翻譯和著作等，有極大的貢獻，提供極重要的資料。</p>
<p>(4) 舊約外經的出現</p>	<p>在這時期，猶太人因在極混亂和受外敵管轄下，他們對舊約所應許彌賽亞來臨的盼望越發提高。因此，在這時期，他們只有藉文字書信寄予熱烈的心情，結果便有二類文獻出現，由此可見這時期是文學奇葩的出現時期：</p> <p>(i) 次經的出現</p>

次經（Apocrypha，原意隱藏書）又稱旁經。據稱此套書籍含有特別的啟示，並不是凡人所能明白的天書，必須秘密隱藏起來，只有屬靈人才能看透。

其實這些著作都是此時期關心國家的人，為着激勵、安慰百姓等目的而寫成的。這些作者假借以色列的英雄或先知的名，藉此勸勉百姓以堅定的心志保衛國土，盡忠報國（如：馬加比書、猶滴傳），維持真神的崇拜（如：耶利米書信、巴錄書），保守律法的美德，遠離惡事（如：傳道經、所羅門智訓），感謝神的保守（如：三聖童歌、比勒與大龍、以斯拉書），期望彌賽亞的來臨（如：以斯拉書）等。

雖然次經有歷史和靈訓的價值，但因錯誤百出，無默示的印證，無啟示文學的要素，無先知的權威，並且因它們是富傳奇幻想、玄妙式的虛構故事，終不受正統信仰承認為神話語的一部分。

基督教派對此的看法可總結如下：

基督教教派	對次經的看法
天主教	次經有靈感，是正典，與聖經同等。
聖公會與路德會	次經有靈感，不是正典，不列入聖經。
改革宗	次經無靈感，不是正典，不列入聖經。

(ii) 偽經的出現

偽經（Pseudepigrapha，原意偽名書）為兩約之間直至主後第一世紀的文獻。這些書大部分都是預言性質，藉此喚醒人對彌賽亞來臨有更深切的盼望。

作者冒用以色列過去偉人的名字，稱內記的異象是他們所見的。但內中多有怪誕無稽的幻想，類似猶太人的天方夜譚。

基督教各教派對他們的態度可總結如下：

基督教教派	對偽經的看法
天主教	一半有靈感，是聖經正典。
東正教	同上。
改革宗	全無靈感，不是正典。

基督教改革宗 - 把偽經稱為偽經或廣次經，

而天主教 - 把偽經稱為次經，次經稱為旁經。

綜觀聖經、次經與偽經的內容 - 聖經是神的話，次經是人的話，偽經是神話。

(5)
猶太

(i) 他勒目 (Talmud)

<p>法典的出現</p>	<p>當猶大人還在巴比倫被擄之地時，他們早已注重經典的保存。因此，在巴比倫時，他們在經典鑽研和解釋方面也有美好的存稿。他們把這些文獻稱為他勒目（Talmud, 意思教訓）。在巴比倫留存下來的，稱為巴比倫他勒目（Babylonian Talmud）。</p> <p>猶大人歸回耶路撒冷後，文士以斯拉把重要的經典帶回去，在耶路撒冷繼續講解經典的精義。這些講稿和其他文士的釋述，便為後人所搜集成為巴勒斯坦他勒目（Palestinian Talmud）。</p> <p>他勒目原分二部：（a）米施拿（Mishna，意思覆述）這是猶太專家他拿念（Tannaim，意思師傅或拉比）專門闡釋猶太人倫理和商務方面的規則。（b）革瑪拉（Gemara，意思學習）這是猶太專家亞摩念（Amoraim，意思註釋者）註釋經典的筆記。這二部在主耶穌時期為會堂的教學課材。</p> <p>(ii) 米得拉斯（Midrash）</p> <p>米得拉斯（意思解釋）是猶太人對舊約的註釋、格言、諺言、比喻、民間故事、傳說、講道等。這部遺傳經卷好像一本喻道故事集，講解律法的精義。</p> <p>米得拉斯又分二部：（a）哈力加（Halaka，意思法門或道路）此乃猶太律法的註釋，特別注重倫理方面的教訓，包括一些民事的判法，審核等，以備後世參考。（b）哈加大（Hagada，意思故事）此乃猶太歷史、傳說、靈修或講道的集錦，日後包括的範圍更廣泛，如：科學、倫理、小說、幻想集等。</p> <p>(iii) 他爾根（Targum）</p> <p>在歸回時期，特別在兩約之間的時期，猶太人對自己的語文逐漸忘記。當他們在會堂誦讀律法書或先知書時，為了要適應聽者的背景（原因：語言，或對神律法的陌生）。因此，講員在誦讀經文後便加上意譯，使聽眾易明。這意譯多採用當時盛行的亞蘭文，意譯的記錄便成為猶太經典一部分的意譯本，名他爾根。</p>
<p>(二) 新約正典的形成³</p> <p>主耶穌給門徒往普天下傳福音的使命，他們領受後便往各處傳道。他們傳道時所傳講的信息就是主的教導，和舊約聖經。當時的門徒也沒有考慮要寫甚麼，因為若有屬靈權威的問題時，耶路撒冷的十二使徒可以出面解釋。</p> <p>後來基督教在很短的年內，成為一個有力的見證，於是門徒在傳福音時，開始記錄神的作為，也藉着文字釋明或辯明基督教的信仰，因此便成為最初的幾部著作（參路1：1），這是新約聖經的初現。</p>	

³ 同上：馬有藻博士，頁 19-27。

新約正典的形成可分幾個階段，簡述如下：

(1)
新約
正典
書籍
的集
成

(i) 使徒時代的情形

(a) 福音書與使徒行傳的集成

初期門徒雖然可以從主耶穌的使徒口中得知主耶穌的言行，但亦漸覺有筆錄於書的需要。原因：(1) 使徒終會去世，去世後應有使徒公認的權威書籍才能稱為神的話。十二使徒中雅各的殉道（徒 12：2）更促使他們認為需要記錄主耶穌生平的迫切性；(2) 基督教在各地迅速發展，在各地新成立的教會中，更需要將主耶穌的言行傳給他們知道；(3) 各地教會日受逼迫，主耶穌的言行更是寶貴，失傳的可能性越見真實，有關主耶穌的言行存記下來是急不容緩的一件事；(4) 當時異端日漸猖狂，有關辯明主耶穌是神人二性的著作是當前急務，因此福音書的寫成是為着應付當時的需要。

使徒行傳則記載當時教會發展的情況，也是供給信徒明白，當時書寫福音書和書信的重要資料。

(b) 保羅書信的形成

保羅書信是為了應付，當時某教會的特別需要而書寫成的。除三卷（教牧書信）外，保羅所寫每卷書信的背景，都可在使徒行傳內追溯起源和原因。

(c) 普通書信的形成

普通書信與保羅書信，都是為應付某特別需要而書寫成的。這需要不一定是教會方面，但也是關乎信徒的需要。除希伯來書未能確定作者是誰外，其他都是使徒的手筆。

(d) 啟示錄的形成

啟示錄是最後一位使徒的手筆，其內容的重要性是當時教會所不能否認。主耶穌啟示作者「…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

（啟 1：19）在當時受逼害的環境下，更特別受人歡迎。

(ii) 使徒時期後的情形

(a) 初期教父時期（主後 70-120 年）

從第一世紀末及第二世紀初的早期教父書信中，可以看見他們引用新約各書卷的話，可見新約各書卷已搜集完成。

在此時期主要教父的著作有下列數本：

(1) 革利免（Clement of Rome）之哥林多書（主後 95 年）；

(2) 坡利甲（Polycarp of Smyrna，主後 69-156 年）之腓立比書（主後 115 年）；

	<p>(3) 伊格那丟 (Ignatius of Antioch, 主後 117 年) 之致七教會書；</p> <p>(4) 游斯丁 (Justin of Samaria, 主後 100-165 年) 之辯道集 (主後 150 年)；</p> <p>(5) 帕皮亞 (Papias of Hierapolis, 主後 80-140 年) 之耶穌聖言註釋；</p> <p>(6) 十二使徒遺訓 (Didache, 主後 120 年)；</p> <p>(7) 黑馬之牧人書 (Shepherd of Hermas, 主後 150 年)。</p> <p>(b) 中期教父時期 (主後 150-200 年)</p> <p>在此時期有多名出類拔萃的教父，為基督真道打美好的仗，這是教會史內著名的衛道家時代 (Age of Apologists)。從 (1) 他提安 (Tatian) 的福音合參；</p> <p>(2) 黑吉西布 (Hegesippus) 的新約經典；(3) 愛任紐 (Irenaeus of Lyons) 的著作等，便可知曉，新約各書卷都幾乎全被引用。</p> <p>(c) 後期教父時期 (主後 200-250 年)</p> <p>新約書卷至第二世紀末，第三世紀初期時有更多的外證。這時教父認為新約書卷與舊約聖經皆有同等的權位，如 (1) 革利免 (Clement of Alexandria, 主後 150-220 年)；(2) 俄利根 (Origen of Alexandria, 主後 185-254 年)；(3) 特士良 (Tertullian of Carthage, 主後 155-222 年)；(4) 丟尼修 (Dionysius of Alexandria, 主後 256 年)；(5) 居普良 (Cyprian of Carthage, 主後 202-258 年)；(6) 潘代諾 (Pantaenus, 主後 185 年) 等，都引新約各書卷為聖言。</p> <p>(d) 末期教父時期 (主後 250-400 年)</p> <p>在此時期中，新約各書卷都被納為正典，此為教會歷史的正典時代 (Age of Canon)，全部新約聖經都被他們引用。在此時的教父有：</p> <p>優西比烏 (Eusebius, 主後 260-340 年)</p> <p>區利羅 (Cyril of Jerusalem, 主後 315-386 年)</p> <p>路仙安 (Lucian of Edessa, 主後 312 年)</p> <p>潘費路 (Pamphilus of Caesarea, 主後 309 年)</p> <p>屈梭多模 (Chrysostom of Antioch, 主後 347-404 年)</p> <p>巴西流 (Basil, the Great of Cappadocia, 主後 330-379 年)</p> <p>亞他那修 (Athanasius of Alexandria, 主後 295-373 年)</p> <p>耶柔米 (Jerome of Rome, 主後 340-420 年)</p> <p>奧古斯丁 (Augustine of Hippo, 主後 354-430 年)</p>
(2) 新約	<p>上述教父時期中，曾有基督教與反基督教者嘗試編訂新約正典範圍，主要的有三：</p>

<p>正典名單的編纂</p>	<p>(i) 馬吉安經典 (Marcion's Canon) 馬吉安本為異端者，他為着要推行他的異端，因此在主後 114 年編訂了一套新約的經典，以示給人知道新約的範圍。事實上他的經典書目只有十一卷。</p> <p>(ii) 穆拉多利殘典 (Muratorian Canon 或 Muratorian Fragment) 這部殘碎不全的經典 (因此，亦稱為殘篇 Fragments)，原著人是誰及他的生平皆不可稽考。這套殘典內差不多全有新約的書目，據考究約是主後 170 年的作品。</p> <p>(iii) 亞他拿修正典 (Athanasius Canon) 亞他拿修是亞歷山大的主教，在主後 367 年之後的復活節，為了紀念主的受苦，他編匯了一本新約經典，名復活節通信，新約的 27 卷全在這書目內。</p>
<p>(3) 新約正典範圍的議決</p>	<p>新約正典成立的原因 - 教會初成立時，新約書卷逐漸寫成，而各地的教會互相傳抄。但也有別的书同時在傳流，教會基於：</p> <p>(i) 教會已有 39 卷舊約為神的話，教會也受這觀念影響，認為也要有自己的經卷；</p> <p>(ii) 當時有假師傅，照自己的意思，選一些書作為根據支持他們的教訓；所以教會普遍認為必須有一個標準作為信仰的準則。</p> <p>由於新約成書是由不同作者於不同時間，地點寫成，最初只是部分教會有，但經過抄寫傳播，多數的教會也有了。只是用手抄寫傳播速度很慢，雖然如此，多數的教會也有齊，但他們所有的書也有別的书。當教會遇到信仰上的問題，或生活上應遵守的標準，或要指責異端的錯誤時，他們就會發現一些書比別的书更好，更可靠。因此，當時教會內的書也分成兩類：一類完全可靠，應當遵守；另一類有幫助，但卻不全可靠。</p>
<p>(4) 新約正典規定的標準</p>	<p>(i) 新約正典形成的經過</p> <p>在許多著作中選擇一本書，承認它為正典，並不容易。但神的話到底與別的有分別，因此較容易發現，同時亦有鑑定和判斷真偽的標準。此標準有以下幾點：</p> <p>(a) 使徒的權威</p> <p>正典不能脫離權威，權威是使徒所有的，因他們是基督的代言人。當時教會敬重使徒有兩個主要原因：使徒論基督時有更可靠的證據，和使徒特別有聖靈充滿；因此他們對使徒文學另眼相看。</p> <p>新約書卷的作者都是使徒或使徒圈內的人所寫的，例如：馬可福音（有彼得在旁指導的），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有保羅在旁指導的），雅各書和猶大書（是主耶穌肉身的弟弟）；因此這些書卷能充份代表眾使徒的教訓，也就是代</p>

表主耶穌的教訓。這點可從初期教會辯論希伯來書是否歸入正典，及否決其他非使徒手筆的書信事上清楚說明。

(b) 初期教會的公認

因初期教會對使徒的文字特別尊重，並且他們在崇拜時必恭敬使徒的話，如同恭敬神的話一般，這是他們對順服權威的原則。因此，某一書卷能普遍被教會所使用，表明該書被普遍教會認同，和肯定它的屬靈價值。

(c) 神學思想的一貫性

新約書卷的神學思想前後一貫，首尾相應，內容與其他書卷融合，因此被列入正典。這正是在四世紀時期一些偽認的書未被接納的主要原因之一，當時教會的信仰已有清晰的輪廓。

(d) 教義的純正

新約書卷被列入正典的標準是書信內的教義要純正，特別在舊約亮光和使徒口傳下要顯出毫無衝突、矛盾或不道德之處。因為在此時有許多新約次經及偽經出現，這些書信的教義與舊約和使徒的教訓常不一致，而不能被接納為正典。

(e) 正典更重要的條件是聖靈的默示

經卷能納入正典除了上述的原則：有使徒的權威，被教會公認，信仰純正；更重要是這些經卷本身正彰顯神的權威。因此，這些經卷列為正典不是靠文學上的推敲或分析，乃是當時信徒所接受的權威。

因這些書卷都是聖靈默示之作，內含自證自衛的力量，在正典發展的過程中，它們先後被教會承認和接納為“神的話”，作為基督教信仰的標準和根基，而信徒也承認，相信和遵守。

可從最早的尼西亞大會（Council of Nicaea，主後 325 年），大會召開的目的是為了應付各類異端，而新約正典範圍是因它們內蘊有神的默示和權威。這是初期教會使徒對正典的意識，因此它們才給當時的教會公認為神的話。以方便應付異端時，拿出聖經來，以聖經為絕對標準。

同時，在非洲北部迦太基（主後 398 年）所召開的會議中，大家比較之下，同一批的書卷都受各教會接納，除了一些小問題外，這些書卷便合成為新約的正典了。因此，這 27 卷書成為新約正典，完全是聖靈的工作，寫作時出於聖靈的默示，選擇決定時，也是出於聖靈的感動，教會只是接納而已。

(ii) 默示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後 3：16）「默示」是吹出的意思。

「…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彼後 1：20-21）「感動」是人被神托起來。這兩段經文加起來，便是在寫聖經的時候，不錯是由人手在寫，但真正

	<p>寫出的是人被另一種力量托着，他被神感動，掌管，寫出神的話，因此沒有人自己的主動思想。但這默寫，作者仍然保持着自己的風格，文筆體裁。神把聖經默示給我們，為的是要完成祂在人間的救贖工作。</p> <p>(iii) 聖經的目的和功效：聖經是一本神恩的書，生命、智慧、工作等；一切力量的源頭，人生的指南，生活為人的準則。但當中也有科學知識，人生的智慧，文筆優美的作品等。對信徒來說，透過聖經更深認識神，與神建立更密切的關係。</p>
<p>(5) 新約 的編 排</p>	<p>新約排列的歷史雖不能確實追尋，但經仔細分析後，可看到有二個編排法。</p> <p>(i) 按類別</p> <p>(a) 福音書 - 馬太福音，馬可福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p> <p>(b) 歷史書 - 使徒行傳。</p> <p>(c) 保羅書信 - 羅馬書，哥林多前書，哥林多後書，加拉太書，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帖撒羅尼迦前書，帖撒羅尼迦後書，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腓利門書。</p> <p>(d) 普通書信 - 希伯來書，雅各書，彼得前書，彼得後書，約翰壹書，約翰貳書，約翰叁書，猶大書。</p> <p>(e) 啟示錄。</p> <p>(ii) 按類別和屬靈經歷</p> <p>(a) 四福音（基督是教會的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馬太福音 - 因福音先傳給猶太人； 2. 馬可福音 - 後傳給羅馬人； 3. 路加福音 - 再傳給希臘人； 4. 約翰福音 - 以及全世界。 <p>(b) 歷史書（教會是基督的見證）</p> <p>使徒行傳 - 繼四福音書。</p> <p>(c) 保羅書信（頭與身體實際的聯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羅馬書 - 人因信稱義信福音； 2. 林前後書 - 後受聖靈的洗禮成為身體； 3. 加拉太書 - 才能靠聖靈行事； 4. 以弗所書 - 才過屬天生活； 5. 腓立比書 - 才同心合意興旺福音； 6. 歌羅西書 - 專以天上的事為念； 7. 帖前後書 - 仰望主的再來； 8. 提前後，提多書 - 建立教會，忠心守道； 9. 腓利門書 - 以愛心對待弟兄。 <p>(d) 普通書信（實際的教義和倫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希伯來書 - 基督是新約的根基； 2. 雅各書 - 有真行為的信心；

3. 彼前後書 - 才能引入盼望；4. 約壹貳叁書 - 因盼望而進入屬靈的實際，彼此相愛；5. 猶大書 - 等候主再來。

(e) 啟示錄 - 主必再來。

(三) 舊新約的對照

舊約 (39 卷)				新約 (27 卷)			
5	12	5	17	4	1	21	1
摩西五經	歷史書	詩類	先知書	四福音	歷史書	書信	啟示錄
作者一人	9 人	約14 人	16 人	4 人	1 人	5 或 6 人	1 人
歷時約四千年				歷時100 年			
作者共約32 人				作者共9 或 10 人			
預備救主來臨				救主來臨	預備救主再臨		

(四) 新約全書

(1) 新約全書綱要

福音書	歷史書	書信	啟示錄
教會的創立者	教會的創立	教會的生活	教會的結局
一個人	一群人	一群人如何相處	一群人的結局
信仰的對象	信仰的模樣	基要信仰	信仰的終結
教會的雛型	教會的進展	教會的管理與信條	教會的勝利

(2) 新約聖經 (根據按類及作者寫作時間)

(a) 福音書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馬可福音	約翰馬可	約主後 50-60 年間 或主後 63 年	羅馬	羅馬的非信徒，初信者
馬太福音	使徒馬太	約主後 55-65 年間	可能是安提阿的雅典	在雅典或巴勒斯坦的猶太人
路加福音	路加醫生	約主後 60-65 年間	該撒利亞或羅馬	非基督徒的羅馬官長，可能其他文化的非信徒
約翰福音	使徒約翰	約主後 85-95 年間	以弗所	在以弗所周圍的基督

				徒或/和非基督徒
--	--	--	--	----------

(b) 歷史書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使徒行傳	路加醫生	約主後 61-63 年間	羅馬	非基督徒的羅馬官長，可能其他文化的非信徒

(c) 保羅書信

(i) 第一至第三次宣教旅程時所寫的書信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加拉太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48-49 年秋 (第一次宣教旅程 - 主後 46-48 年) 期間	安提阿的雅典	
帖撒羅尼迦前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50-51 年夏 (第二次宣教旅程 - 主後 49-52 年) 期間	哥林多	帖撒羅尼迦的基督徒
帖撒羅尼迦後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51 年夏-51 年秋 (第二次宣教旅程 - 主後 49-52 年) 期間	哥林多	帖撒羅尼迦的基督徒
哥林多前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55-56 年春 (第三次宣教旅程 - 主後 53-57 年) 期間	以弗所	哥林多的基督徒
哥林多後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56 年春-56 年秋 (第三次宣教旅程 - 主後 53-57 年) 期間	腓立比	哥林多的基督徒
羅馬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56-57 年初 (第三次宣教旅程 - 主後 53-57 年) 期間	哥林多	羅馬的基督徒

(ii) 監獄書信 (第一次被囚在羅馬二年 - 主後 60-62 年) 期間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以弗所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0 年秋	羅馬監獄	在以弗所周圍的基督徒

歌羅西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1 年秋	羅馬監獄	歌羅西的基督徒
腓利門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1 年秋	羅馬監獄	腓利門，他的家人， 及在他家的教會
腓立比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2 年春	羅馬監獄	腓立比的基督徒

(iii) 教牧書信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提摩太前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3-65 年（第四次宣教旅程 - 主後 62-66 年）期間	腓立比/馬其頓	在以弗所的提摩太
提多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3-65 年（第四次宣教旅程 - 主後 62-66 年）期間	哥林多	在革哩底的提多
提摩太后書	使徒保羅	約主後 67 秋（保羅第二次在羅馬被囚 - 主後 67-68 年）期間	羅馬監獄	在以弗所的提摩太

(d) 普通書信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雅各書	雅各-主弟弟	約主後 45-50 年	耶路撒冷	散居的猶太基督徒
彼得前書	使徒彼得	約主後 63-65 年	羅馬	在小亞細亞的基督徒
彼得後書	使徒彼得	約主後 65-66 年	羅馬	在小亞細亞的基督徒
希伯來書	沒確實資料	約主後 65-69 年	不知道/羅馬	在羅馬或耶路撒冷的猶太人
猶大書	猶大-主弟弟	約主後 67-68 年	耶路撒冷	在一般的基督徒
約翰壹書	使徒約翰	主後 85-90 年	以弗所	在以弗所周圍的基督徒
約翰貳書	使徒約翰	主後 85-90 年	以弗所	以弗所附近的教會
約翰叁書	使徒約翰	主後 85-90 年	以弗所	在以弗所周圍的一位基督徒 - 該猶

(e) 啟示錄

書卷	作者	寫作時間	寫作地點	寫作對象
啟示錄	使徒約翰	約主後 85-99 年間	拔摩海島上-在小亞細亞海岸	在小亞細亞西面的七教會

(3) 根據新約作者

作者	國籍	家鄉	職業	關係	著作 (頁數) (節數)
馬太	猶太	迦百農	稅史	基督的使徒	馬太福音 (28) (1071)
馬可	猶太/羅馬	耶路撒冷	宣教士	彼得的門徒	馬可福音 (16) (678)
路加	希臘	安提阿	醫生	保羅的門徒	路加福音 (24) (2158)
約翰	猶太	伯賽大/迦百農	漁夫	基督的使徒	約翰福音 (21) (878) 約翰壹書 (5) (105) 約翰貳書 (1) (13) 約翰叁書 (1) (15) 啟示錄 (22) (404)
保羅	猶太	大數	織帳棚	基督的使徒	羅馬書 (16) (433) 哥林多前書 (16) (437) 哥林多後書 (13) (257) 加拉太書 (6) (149) 以弗所書 (6) (155) 腓立比書 (4) (104) 歌羅西書 (4) (95) 帖前 (5) (89) 帖後 (3) (47) 提摩太前書 (6) (113) 提摩太後書 (4) (83) 提多書 (3) (46) 腓利門書 (1) (25)
未知					希伯來書 (13) (303)
雅各	猶太	拿撒勒	木匠?	耶穌的弟弟	雅各書 (5) (108)
彼得	猶太	伯賽大/迦百農	漁夫	基督的使徒	彼得前書 (5) (105) 彼得後書 (3) (61)
猶大	猶太	拿撒勒	木匠?	耶穌的弟弟	猶大書 (1) (25)

保羅被稱為「信的使徒」；約翰被稱為「愛的使徒」；彼得被稱為「行的使徒」；

雅各被稱為「望的使徒」。當時教會有三大柱石（彼得，約翰，雅各）；若包括保羅（因保羅很少牧養教會）便是四大柱石。

參考書籍 Bibliography

I. 聖經

《和合本聖經 - 神字版》。香港：香港聖經公會，1994。

總編輯：鮑會園。《新約聖經-新國際版研讀本 - 和合本》。香港：更新傳道會，基道書樓有限公司，1992。

新約編輯：鮑會園。《中文聖經-啟導本 - 和合本》。香港：海天書樓，1989。

《聖經 - 新約全書 - 環球聖經譯本》。香港：環球聖經公會有限公司，2016。

《新約全書 - 聖經新漢語譯本》。香港：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2010。

《聖經（和合本）Holy Bible（NIV） - 中英對照》。香港：漢語聖經協會有限公司，2010。

II. 書籍

李亞，赫德森。《一步一步學新約：Step by Step through the New Testament》方林偉，葉遠興，葉自菁，楊靜儀譚。香港：浸信會出版社（國際）有限公司，2003。

馬有藻博士。《新約概論》台北市：中國信徒佈道會，1981。

黃錫木。《聖經鳥瞰 - 基礎篇 - 聖經通識叢書》香港：基道出版社，2006。

黃錫木。《聖經鳥瞰 - 進深篇 - 聖經通識叢書》香港：基道出版社，2004。

H. Wayne House. *Chronological and Background Charts of the New Testament*. Michigan, Grand Rapids: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 1981.

III. 電子傳播媒體

馬有藻。《新約概論》。http://www.jidujiao.com/zhuanti/xinyangbaoku/Books/PI_Commentary-NTSurvey/b5/index.htm。